

石泉县司法局

2017 年部门决算说明

根据石泉县财政局《关于做好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的通知》（石财发〔2018〕65 号）的要求，现将石泉县司法局 2017 年度部门决算公开如下：

一、部门主要职责

（一）贯彻执行中、省、市司法行政工作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组织拟定地方性司法行政规章并监督实施；参与制订地方行政规章的有关工作和行政执法检查工作，对有关地方行政规章和草案提出意见和建议；参与社会治安综合治理工作。

（二）制订法治宣传、普及法律常识和依法治县规划并组织实施，指导地方、行业和基层依法治理工作。

（三）负责管理、指导和监督律师工作；管理公证机构，指导监督公证业务活动；负责法律顾问和法律服务工作，综合管理社会法律服务机构，监管法律服务市场秩序。对律师事务所、律师违反《律师法》及律师工作管理有关规章的行为进行处罚。

（四）指导、监督和管理法律援助工作，负责全县法律援助机构、队伍建设和培训工作。

（五）组织、指导开展社区矫正工作，负责管理、指导刑满释放人员的安置帮教工作，做好对社区矫正对象和安置帮教对象的监督管理、教育矫正和帮困扶助工作。

（六）管理、指导基层人民调解工作，负责人民调解委员会组织建设工作；承办重大矛盾纠纷调处。

（七）负责管理、指导基层司法行政工作，加强司法所规范化建设；负责全县司法行政系统的思想政治、队伍建设和组织建设工作，做好全县司法行政系统干部职工工作业务培训 and 业绩考核工作。

（八）承办县政府交办的其他事项。

二、2017 年度部门工作完成情况

2017 年在县委、县政府的正确领导和财政部门的有力保障下，我局严格按照县委、县政府的总体部署和要求，以促进平安石泉、法治石泉建设为目标，以维护社会稳定为首任，克难奋进，狠抓落实，突出抓好普法依法治理、矛盾纠纷化解、特殊人群管控、法律服务等重点工作，全面完成了各项工作任务。

（一）层层夯实七五普法责任，普法依法治理工作深入推进。将“七五普法”纳入县目标责任考核，下发“七五”普法责任清单，深入开展“法律六进”活动，举办了首届“与法同行”新媒体普法大赛线下赛，开展法治文艺作品有奖征集，牵头组织举办了“平安建设暨七五普法大型文艺巡演”20 场，夏季法治电影巡演 100 场，我局自编自演的快板

舞《七五普法在身边》被推荐到全省“三秦最美司法员”表彰大会上演出。通过推进法律扶贫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配齐全县中小学幼儿园法治副校长等多种载体，实现了法治宣传教育各类人群的全覆盖。全年共计开展各类法治讲座500余场、普法宣传活动800余次，发放法治宣传品10万余份，在城区、集镇、村（社区）制作法治宣传橱窗200多个、灯杆旗150多面、法治宣传墙20面、宣传展板50余块，大型LED宣传屏1个，建立法治文化广场1个，法治文化街2条，法治宣传桥1座，创建民主法治示范村（社区）市级20个、县级34个。基本形成处处见法、时时学法的立体式法治文化氛围，普法宣传教育受众率达90%以上。

（二）法律服务提质扩面，服务民生发展更加有力。将“一村（社区）一法律顾问”工作作为健全法律服务体系的重要举措，为全县161个村（社区）配备法律顾问，实现了村（社区）全面覆盖。全年法律顾问累计入村开展工作1200余次，解答群众咨询1700多件，开展法治宣传及讲座500余场，法律体检270余次，为村民及村集体组织提供法律意见480多件，参与人民调解420多件，成功化解矛盾纠纷382件，提供法律援助92件，走访社区服刑人员60人次，有力促进了基层依法治理进程。强化“互联网+法律服务”综合平台推广运用，将在册贫困户全部纳入法律援助范畴并免于审查，全年共办理法律援助286件，为300余名弱势群体挽回经济损失1200万元，法律援助中心被表彰为“全省法律援助工作先进集体”。在律师行业中开展诚信等级评定双评

活动，建立法律服务行业失信“黑名单”管理制度，对法律服务机构和执业人员的诚信等级和严重失信行为向社会公开，建立法律顾问专家库，在各镇各部门全面推行政府法律顾问制度，有力促进了依法行政。

（三）全面加强人民调解组织建设，筑牢维护稳定第一防线。认真贯彻《陕西省人民调解员管理服务办法》，按照“六有六落实”标准强化基层调委会规范化建设，全年筹资近20万元支持28个村（社区）规范化调委会建设，全县镇村规范化调委会达到80%以上。严格人民调解员选任，新建婚姻家庭、旅游景区纠纷等调解委员会，健全第三方医疗矛盾纠纷调解机制，全县专业性行业性调委会达到16个，基本实现重点领域调解组织全覆盖。以镇为单位对全县镇村及专业性调委会培训20期，集中培训1期，表彰金牌调解员16名，切实提高人民调解员运用法治思维和法治方式化解矛盾纠纷的能力。全面加强“以案定补”工作，确定“以案定补”案件1400余件，兑现补助资金18万元，有效激发了人民调解员工作热情。全年各级调解组织成功调处民间矛盾纠纷1600余件，重大矛盾纠纷化解成功率达98%以上，有效防止群体性上访、群众性械斗、民转刑案件20起35人次。其中，县人民调解委员会成功调解重大疑难矛盾纠纷、信访案件35起，化解信访积案3件，防止群体性上访11起，调解成功率100%。县医疗纠纷调委会受理重大医疗纠纷24件，成功调解22件，切实发挥了人民调解“第一道防线”作用，两件典型调解案例被省电视台专题节目播出。

(四) 创新社区矫正执法模式，特殊人群监管精准规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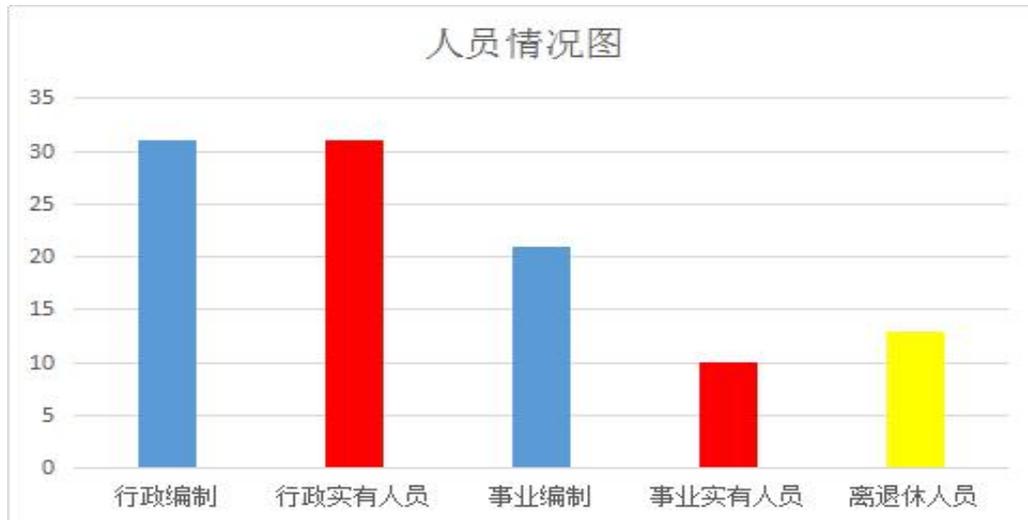
一是强化监督管理。创新开展以“四个三”为主要内容的社区矫正执法规范年活动，对社区服刑人员进行分级别监管、分阶段教育、分类别矫正，做到日定位、周闻声、月见面、季走访，实行动态管理、适时调整监管级别，对严管对象全部开通“司法通”手机和“电子手环”定位，定位率达98%以上，重点人员定位率100%，在线率95%以上。全年累计接收社区服刑人员128人，解除60人，在矫服刑人员68人，没有发生脱管、漏管和重新违法犯罪，有力维护了社会稳定。社区矫正中心创建省级示范县顺利通过验收命名。加大安置帮教工作力度，全年免费技能培训143人，指导就业34人，解决低保2人，临时救助5人，为特殊人员顺利融入社会创造了有利条件。

三、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从决算单位构成看，本部门的部门决算为部门本级（机关）决算。本部门无二级单位。

四、部门人员情况说明

截止2017年底，本部门人员编制52人，其中行政编制31人、事业编制21人；实有人员41人，其中行政31人、事业1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3人。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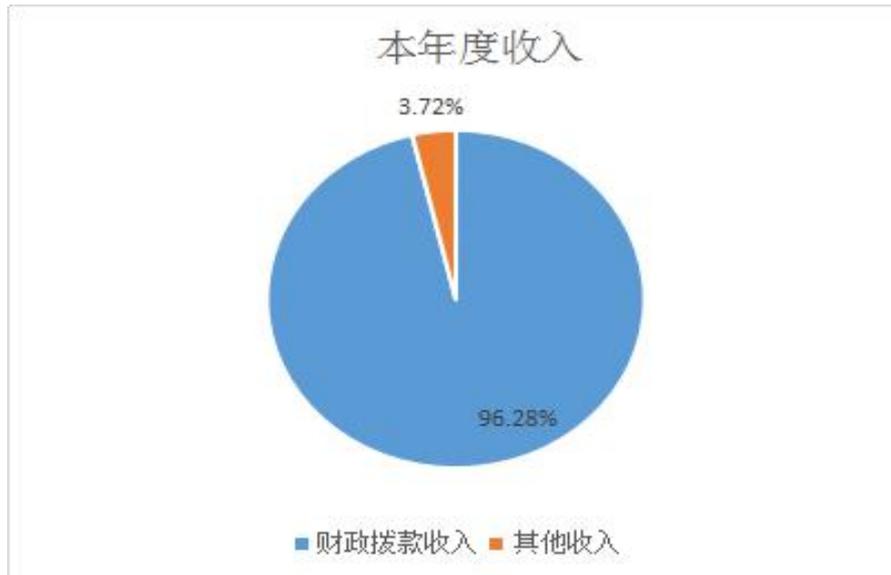
五、部门决算收支情况说明

(一) 2017 年度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7 年总收入 6,205,387.16 元，与上年度相比减少 33379.21 元，减少 0.54%。总支出 7,241,879.51 元，与上年度相比增加 1440290.46 元，增加 24.8%。本年度收入有所减少主要是因为上年度期末存在部分结转和结余资金而导致本年度财政预算资金减少，本年度支出增加主要是因为用于七五普法、人民调解及脱贫攻坚的专项支出大幅度增加。

2、本年度收入构成情况

2017 年度本年收入合计 6,205,387.16 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5,974,475.00 元，占总收入的 96.28%；其他收入 230,912.16 元，占总收入的 3.72%。



3、本年度支出构成情况

2017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7,241,879.51 元，其中基本支出数为：5,506,857.51 元，是为了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主要包括人员经费及日常公用经费，占总支出的 76.04%；项目支出为 1,735,022.00 元，是为完成特定工作任务或发展目标，除基本支出外财政预算专项安排的支出。我局主要包括普法宣传、法律援助、人民调解、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一村（社区）法律顾问及司法集中采购装备等专项业务支出，占总支出的 23.96%。



（二）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1、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体情况及比上年增减情况，分析增减变化的原因

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5,974,475.00 元，与上年相比增加 53719 元，主要是因为随着七五普法工作的进一步推进，普法宣传专项财政拨款资金有了一定的增加；2017 年度财政拨款支出 6,720,793.93 元，既包括当年从县级财政取得的财政拨款支出、中省政法转移支付项目资金的支出，也包括以前年度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资金发生的支出，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575990.88 元，主要是因为本年度用于七五普法、人民调解及脱贫攻坚的专项支出大幅度增加。

2、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说明支出具体内容）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6,720,793.93 元，按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分，具体包括：

(1) 行政运行 4,649,557.93 元，反映用于行政单位的基本运行支出。

(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7,955.00 元，是用于办公设备购置项目的支出。

(3) 普法宣传支出 180000 元，主要用于普法宣传牌、普法宣传资料、普法宣传品等制作和维护方面的支出。

(4) 法律援助支出 89100 元，主要是用于法律援助宣传、办公费等方面的支出。

(5) 其他司法支出 855,467.00 元，主要是用于人民调解、法律援助、社区矫正、安置帮教、一村（社区）法律顾问等业务支出。

(6)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 元，主要是：“十九”大期间综治维稳奖励资金。

(7)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费支出 478,714.00 元，是指用于单位离退休人员的基本养老保险缴费的支出。

(8) 其他扶贫支出 40,000.00 元，主要是用于脱贫攻坚贫困村产业奖补资金的支出。

3、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按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分别进行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5128271.93 元，用于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及日常工作需要。其中人员经费 3897367.41 元，占基本支出的 76%，公用经费 1230904.52

元，占基本支出的 24%。

4、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政府性基金决算收支，并已公开空表。

5、国有资产经营财政拨款收支情况说明

本部门无国有资产经营决算拨款收支。

(三) 2017 年度“三公”经费、培训费及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1、“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支出 149502.21 元，其中公务接待费 45085 元，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417.21 元，与上年相比“三公”经费支出总体增加了 3628.04 元，增长了 2.49%。

公务接待费 45085 元，主要用于公务接待活动中接待相关公务人员因公发生的工作餐费，2017 年度公务接待累计 36 批次，318 人次，与上年相比减少 8896 元，主要是因为 2017 年严格落实八项规定精神，从严控制接待标准和接待人数。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417.21 元，主要用于开展人民调解、法律援助、普法宣传及脱贫攻坚等公务活动中产生的燃油费、过路费及车辆维修费支出，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较上年度增长了 13.63%，主要是 2017 年度脱贫攻坚、法律扶贫下乡次数大幅度增加。

2、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培训费支出 29736 元，主要用于全县人民调解员培训，2017 年度培训费支出较上年减少了 27014 元，降低了 47.6%，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度人民调解员培训时长缩短。

3、会议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7 年度会议费支出 1080 元，较上年减少了 30298 元，降低了 96.56%，主要是因为 2017 年度未开展大型的业务性会议。

六、2017 年度部门绩效管理情况说明

2017 年本部门对中省政法转移支付专项经费进行了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当年拨款 810000 元。

七、其他重要事项的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机关运行经费支出 1230904.52 元，主要用于维持机构正常运转和履行工作职责所必须的公用经费。与上年相比增加了 137161.93 元，主要是因日常工作需要，支出的办公费及印刷费有了一定的增长。

（二）政法采购支出情况

2017 年度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 780000 元，均是货物类采购。

（三）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止 2017 年末，本部门所属单位共有车辆 5 辆；无单

价 5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无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2017 年未购置车辆，未购置单价 50 万元以上的设备，未购置单价 100 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

八、专业名词解释

1、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三公”经费：指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机关运行经费：指行政单位和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

石泉县司法局

2018 年 9 月 30 日

2017年部门决算公开报表

部门名称：石泉县司法局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部门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录

表1	部门决算收支总表	是否空表	公开空表理由
表2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否	
表3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否	
表4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否	
表5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否	
表6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否	
表7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否	
表8	部门决算政府性基金收支表	是	本单位无政府性基金收支

部门决算收入总表

02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司法局

单位：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功能分类 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6,205,387.16	5,974,475.00					230,912.16
204	公共安全支出	5,686,673.16	5,455,761.00					230,912.16
20406	司法	5,676,673.16	5,445,761.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174,173.16	4,085,761.00					88,412.16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20,000.00	20,000.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80,000.00	180,00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242,500.00	150,000.00					92,50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1,060,000.00	1,010,000.00					50,000.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14.00	478,71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8,714.00	478,71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714.00	478,714.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0.00	40,000.00					
21305	扶贫	40,000.00	40,0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0,000.00	4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部门决算支出总表

03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司法局

单位：元

项目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7,241,879.51	5,506,857.51	1,735,02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723,165.51	5,028,143.51	1,695,022.00			
20406	司法	6,713,165.51	5,028,143.51	1,685,022.00			
2040601	行政运行	5,028,143.51	5,028,143.5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7,955.00		417,955.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80,000.00		180,00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181,600.00		181,60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905,467.00		905,467.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14.00	478,71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8,714.00	478,71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714.00	478,714.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0.00		40,000.00			
21305	扶贫	40,000.00		40,0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0,000.00		4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4表
单位：元

编制部门：石泉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5,974,475.00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外交支出			
3、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收入		3、国防支出			
		4、公共安全支出	6202079.93	6202079.93	
		5、教育支出			
		6、科学技术支出			
		7、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8、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14.00	478714.00	
		9、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10、节能环保支出			
		11、城乡社区支出			
		12、农林水支出	40000.00	40000.00	
		13、交通运输支出			
		14、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15、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16、金融支出			

部门决算财政拨款收支总表

04表
单位：元

编制部门：石泉县司法局

收入		支出			
项 目	决算数	项目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17、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18、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19、住房保障支出			
		20、油物资储备支出			
		21、其他支出			
本年收入合计	5,974,475.00	本年支出合计	6720793.93	6720793.93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961,751.93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15433.00	215433.0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961,751.93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6936226.93	6936226.93	
收入总计	6,936,226.93	支出总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明细表（按功能分类科目）

05表
单位：元

编制部门：石泉县司法局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备注
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小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合计		6,720,793.93	5,128,271.93	3,897,367.41	1,230,904.52	1,592,522.00	
204	公共安全支出	6,202,079.93	4,649,557.93	3,418,653.41	1,230,904.52	1,592,522.00	
20406	司法	6,192,079.93	4,649,557.93	3,418,653.41		1,592,522.00	
2040601	行政运行	4,649,557.93	4,649,557.93	3,418,653.41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417,955.00				417,955.00	
2040605	普法宣传	180,000.00				180,000.00	
2040607	法律援助	89,100.00				89,100.00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855,467.00				855,467.00	
20499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49901	其他公共安全支出	10,000.00				10,000.00	
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78,714.00	478,714.00	478,714.00			
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	478,714.00	478,714.00	478,714.00			
2080505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	478,714.00	478,714.00	478,714.00			
213	农林水支出	40,000.00				40,000.00	
21305	扶贫	40,000.00				40,000.00	
2130599	其他扶贫支出	40,000.00				40,00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司法局

单位：元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人员经费	公用经费	备注
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5128271.93	3897367.41		
301	工资福利支出	3,536,118.41	3,536,118.41		
30101	基本工资	1,440,440.00	1,440,440.00		
30102	津贴补贴	968,124.50	968,124.50		
30103	奖金	348,100.00	348,100.00		
30104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78,223.75	78,223.75		
30107	绩效工资	92,744.00	92,744.00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503,786.16	503,786.16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04,700.00	104,700.00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230,904.52		1,230,904.52	
30201	办公费	234,965.50		234,965.50	
30202	印刷费	173,725.26		173,725.26	
30204	手续费	444.78		444.78	
30205	水费	7,091.00		7,091.00	
30206	电费	41,816.65		41,816.65	
30207	邮电费	95,576.20		95,576.20	
30211	差旅费	77,772.10		77,772.10	
30213	维修（护）费	2,051.00		2,051.00	
30215	会议费	1,080.00		1,080.00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表（按经济分类科目）

06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司法局

单位：元

项 目					
30216	培训费	29,736.00		29,736.00	
30217	公务接待费	45,085.00		45,085.00	
30226	劳务费	100,128.42		100,128.42	
30228	工会经费	92,748.40		92,748.40	
30229	福利费	1,620.00		1,620.00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04,417.21		104,417.21	
30239	其他交通费	211,500.00		211,500.00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1,147.00		11,147.00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61,249.00	361,249.00		
30305	生活补助	4,200.00	4,200.00		
30311	住房公积金	274,559.00	274,559.00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82,490.00	82,490.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部门决算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表

07表

编制部门：石泉县司法局

单位：元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小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1	2	3	4	5	6	7	8
149,502.21		45,085.00	104,417.21		104,417.21	1,080.00	29,736.00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实际支出。

